

20220320

临时用地批准书

建设单位	西安自来水有限公司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洪庆配水厂迁建项目												
用地位置	洪庆街办田王村												
使用用途	建设项目施工类												
临时用地 总 规 模 (亩)	用 地 面 积	农用地								建设用地		未利 用地	
		耕地		非耕地						国有	集体		
		一般 耕地	永久 基本 农田	园 地	林 地	草 地	设施 农用地	农村 道路	其他 用地				
		2.435	0	0	2.348	0	0	0	0	0	0	0.087	0
临时用地 期 限	起： 2024 年 2 月 1 日；止：2026 年 2 月 1 日，共计2.00年。												
批准书编号	市资源灞（临）字 2024001 号												
备 注	1.临时用地必须严格按照临时用地合同约定和批准用途使用土地，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，不得修建永久性建（构）筑物，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。 2.临时用地使用结束后应履行土地复垦协议，完成土地复垦，按期归还土地。 3.对未批先用、批少用多、改变用途、逾期不还、不按要求复垦等违反使用临时用地规定的，资源规划部门将依法查处，收回土地，并纳入失信名单。												

附件：勘测定界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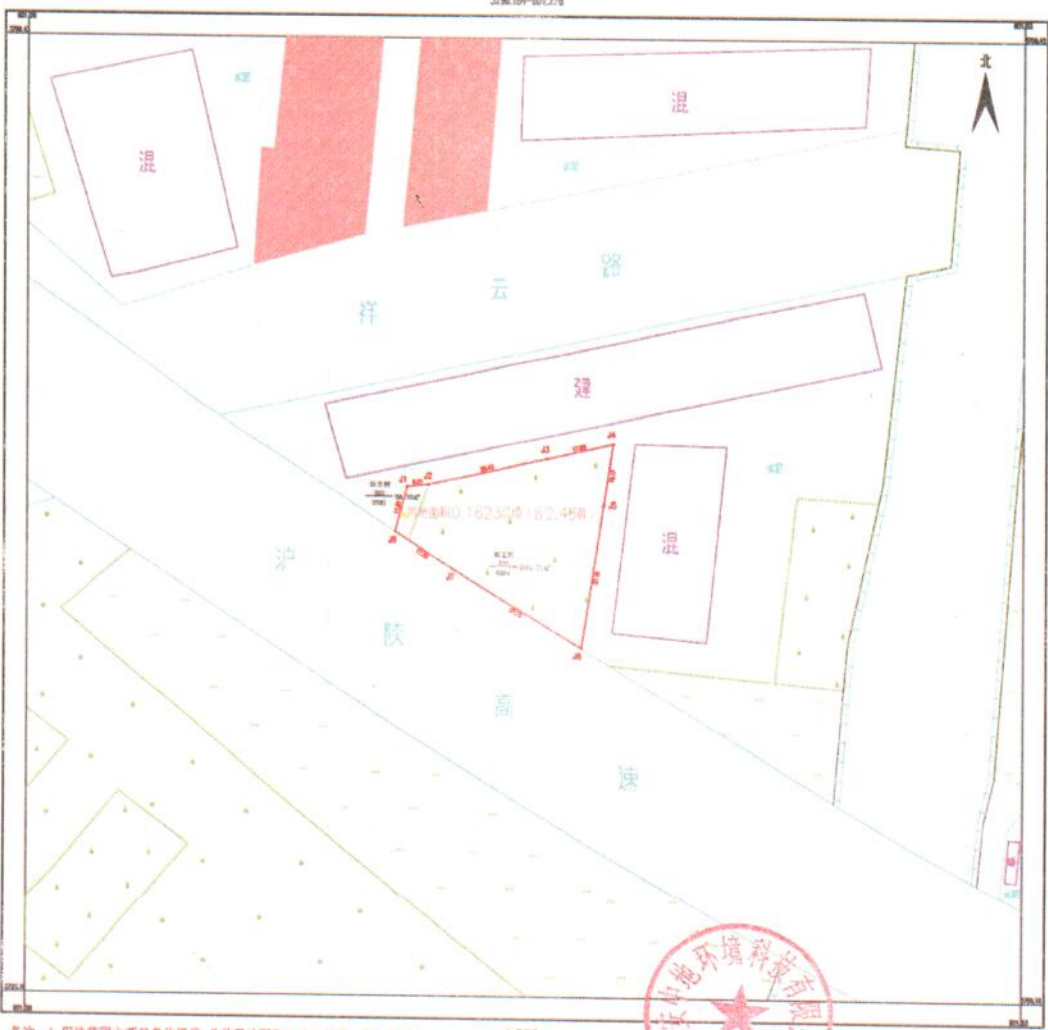


2023

附件

勘测定界图

洪庆配水厂清水池临时迁建项目临时用地勘测定界图



西安中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备注：1. 用地范围由项目单位提供，总的用地面积0.1623公顷（合2.43亩）；
2. 土地分类以2021年年度三调变更调查数据为依据；
3. 坐标系系统采用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，中央子午线108°

1:500



测量员：辛 勃
绘图员：耿盼瑾
审核员：黄超岗